**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

**施工图审查服务**

**询比文件**

**询比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询比代理单位：成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

**第一章 询比公告**

 为更好地择优选取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单位，现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进行公开询比，在报名并符合要求的企业内选取一家承办单位，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意向人报名参加。

**一、项目概况**

1.1项目名称：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1.2项目概况：项目位于陈家祠北面、龙源新街南面、康王北路以西、粮食和物资储备局宿舍以东，用地面积约3.21公顷。具体内容以最终设计图纸和发包人要求为准。

1.3项目地址：广州市荔湾区

1.4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1.5服务期：自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至提供成果直至项目施工图审查工作完成并出具施工图审查合格意见书。

1. **服务范围及工作内容**

1.按《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暂行办法》和《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实施办法》及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甲方提供的有关部门的审批文件、资料、图纸进行审查。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审查报告，并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责任。

2.根据施工图审查的相关规定，出具符合要求的施工图审查报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对施工图审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增加或减少）。

 3.其他要求：如本项目因政策、有关部门决策等原因暂停或者短期内不实施，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都无法实施相关施工图审查工作的，则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三、报价人资格要求**

1.报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2.报价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二类或以上资质证书[业务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3.报价人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并注册在本单位。须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近1个月的社保证明。

4.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四、询比代理服务费支付**

本次的询比代理服务费人民币1450元（大写：壹仟肆佰伍拾元整）由中选单位在收取中选通知书时一次性支付给询比代理服务机构。

**五、报价及结算方式**

5.1最高报价限价：人民币55914.30元（大写：伍万伍仟玖佰壹拾肆元叁角）。报价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报价限价。有效报价下浮率为0.00%-10.00%。

5.2 结算方式：本项目中选价为暂定价，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以工程勘察设计收费为基准计费。本项目施工图审查费用最终按批准的单位工程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取的工程设计收费作为计费基数结合下浮率进行核算。结算时下浮率（为中选人报价所报下浮率）不变，最终结算金额以询比人或相关部门、单位审定结果为准，且不得超过中选价。

**六、询比文件的获取**

1.凡有意参加的报价意向人，请于2024年12月5日至2024年12月9日，登录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网站下载询比文件。

2.询比公告发布时间：

发布询比公告开始日期（含本日）为：2024年12月5日；

发布询比公告截止日期（含本日）为：2024年12月9日。

**七、询比文件的递交时间和递交地点**

由报价意向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手持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授权委托书及身份证原件在2024年12月10日上午 9:30—11:30 递交至广州市天河区黄埔大道中122号412房，逾期恕不受理。

**八、询比人不承担报价人参加本次报价活动所发生的任何费用。询比人因故取消或中止询比活动，报价人无条件服从，因报价活动产生的费用报价人自行负责。**

**九、询比人将在广州市荔湾区人民政府网上发布中选结果，中选公示期为1天**

**十、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对询比文件有最终解释权。**

**十一、联系方式：**

询比单位：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联系人： 梁工

联系电话： 020-81812810

询比代理单位：成致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联系人： 李先生

联系电话： 18928782297

 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2024年12月5日

**第二章 评审办法**

**一、评审办法**

1.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首先审查报价单位的资格性和符合性条件，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报价单位的报价文件将进入下一环节的评分（详见附件一：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2.对满足询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文件，按照询比文件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评审过程中如发现存在不满足询比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报价文件不予评分。

3.评分按照各报价人总得分从高到低排列先后次序。若两家或以上的报价人总得分相同时，则报价部分得分高的排前；若报价部分得分相同，则由报价文件提交顺序较早的排前（详见附件二：综合评分表）。

4.若本项目满足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合格条件的报价人不足3家或经评审有效的报价人不足2家，则本次询比失败，询比人将视情况重新组织询比。

**第三章 报价文件**

**一、报价文件编制要求**

1.报价文件编制规范、签署合格、报价唯一固定、报价无重大漏项及重大不合理。

2.报价文件份数为一式二份，一份为正本，一份为副本，正本和副本不一致的以正本为准。报价文件须用不褪色的黑色墨水书写或打印，报价文件应装订成册，封面右上角注明正本或副本，报价文件（纸质版）须加盖单位公章后扫描拷贝至光盘或u盘，光盘或u盘内的文件内容应与纸质版的报价文件内容一致，并与报价文件（纸质版）装入同一个密封袋。**封口须以封条并加盖公章密封，否则报价文件当无效处理。**

 3.报价文件密封在一个包封内，外包装材料不应留有可在包封后添加或抽取报价文件的空隙。外面应标注“项目名称”、“报价文件”、“联系人”、“联系方式”和“报价单位”等字样。

4.报价文件中的所有材料内容（复印件、截图证明等）**须清晰可见，模糊不清晰的则当无效材料处理**。报价文件须附上材料目录（附页码）。

**二、完整的报价文件至少包括以下内容：**

1.营业执照副本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

2.相关资质文件（复印件）；

3.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法人授权委托证明书（原件）；

4.报价表（原件，格式详见附件三）；

5.业绩汇总表（原件，格式详见附件四），须附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

6.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配备情况表（原件，格式详见附件五）；

7.综合评分表上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复印件）；

8.承诺书（原件，格式详见附件六）；

9.报价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以上复印件材料均需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则应在相应位置盖上单位公章。**

**附件：**

1.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2.综合评分表；

3.报价表；

4.业绩汇总表；

5.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配备情况表；

6.承诺书。

附件一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审查内容 | 报价人1 | 报价人2 | ..... |
| 1 | 报价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市场监督（工商行政）管理部门核发的法人营业执照或各级登记管理机关颁发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按国家法律经营。 |  |  |  |
| 2 | 报价人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二类或以上资质证书[业务范围：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  |  |  |
| 3 | 报价人拟派驻的项目负责人应具备建筑工程或市政工程相关专业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提供由社保机构出具的近1个月的社保证明。 |  |  |  |
| 4 |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报价。 |  |  |  |
| 5 | 报价金额是固定价且是唯一的，未超过本项目最高报价限价。有效报价下浮率为0.00%-10.00%。 |  |  |  |
| 6 | 报价文件按询比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及盖章。 |  |  |  |
| 结论 |  |  |  |

注：1. 每一项符合的打“√”，不符合的打“×”。

2.“结论”一栏填写“通过”或“不通过”；任何一项出现“×”的，结论为不通过；不通过的为无效报价。

附件二

**综合评分表**

## 项目名称：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  |  |
| --- | --- |
| 评审项目 | 评审标准 |
|
| 1 | 企业获奖情况（20分） | 1）报价人2021年1月1日至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获得过省级或以上的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的，每具有一项得5分；2）报价人2021年1月1日至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获得过市级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奖项的，每具有一项得2分；注：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以颁发的时间为准。本项累计最高20分。 |
| 2 | 体系认证（10分） | 具备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并在有效期内的，得10分；具备其中两项的得5分；只有其中一项的得2分。 |
| 3 | 企业业绩（30分） | 报价人2021年1月1日至递交报价文件截止时间，承接的房屋建筑或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项目的，每项得6分，最高得30分。注：需提供合同复印件，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
| 4 | 施工图审查人员（20分） | 项目负责人（8分） | 1）具备一级注册建筑师的得5分；具备二级建筑师的得2分；最高得5分。2）2021年1月1日至今，项目负责人获得市级或以上建设行业主管部门或行业协会颁发的房屋建筑或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专项奖的得3分。（提供获奖证书复印件，以颁发的时间为准）本项累计最高得8分。 |
| 5 | 除项目负责人外项目管理班子的能力（12分） | 1.需配备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等专业注册工程师的，各专业每配备1人或以上得1.5分，最高得6分，没有配备不得分。2.以上专业人员具备高级工程师或以上职称，各专业每配备1人或以上加1.5分；具备中级工程师职称，各专业每配备1人或以上加1分；本小项累计最高得6分。没有配备不得分。 |
| 6 | 价格（20分） | 当有效报价等于报价基准价时，报价得分为20分，报价每高于报价基准价1%的，扣 0.5分，每低于1%的，扣0.3分，扣至0分为止，计算出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注：当有效报价人大于或等于5家时，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取余下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报价基准价。当有效报价人小于5家时，取所有入围有效报价的算术平均值作为报价基准价。（保留小数点后二位，第三位小数四舍五入） |

注：1.业绩证明材料需同时提供（1）施工图审查合同、（2）审查合格书或技术性审查报告。

 2.奖项是指房屋建筑或市政工程施工图审查专项奖、科学技术类奖项。

3.人员须提供注册证书和职称证书复印件及近1个月的社保证明；退休人员提供返聘证明，专业以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的为准。附件三

**报价表**

## 项目名称：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服务内容 | 最高限价（元） | 报价（元） | 报价下浮率（%） | 备注 |
| 一 | 施工图审查服务 | 55914.30 | 大写：小写： |  |  |

注：1.该报价金额、下浮率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第三位四舍五入，若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为准。

 2.若报价金额与报价下浮率不一致时，以报价金额为准，并修改报价下浮率。

3.本报价已包含成果文件编制以及该咨询服务过程中发生的评审会务费、专家费（包括评审费、交通费、住宿费、餐饮费等）、评审场地租赁费、税费等全部费用。不再另行支付。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四

**业绩汇总表**

（2021年1月1日至今）

## 项目名称：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项目名称** | **项目业主** | **中标价或合同价（万元）** | **项目类型** | **建设单位联系人及电话** |
| 1 |  |  |  |  |  |
| 2 |  |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应按要求附业绩证明材料。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配备情况表**

## 项目名称：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职责****分工** | **姓名** | **学历** | **职称/注册执业资格** | **证书编号（如有）** |
| 1 | 项目负责人 |  |  |  |  |
| 2 | 主要经办人员及其他人员配备情况 |  |  |  |  |
| 3 |  |  |  |  |
| 4 |  |  |  |  |
| … |  |  |  |  |

注：本表后应按要求附相关人员的资格证书证明材料及社保证明。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承诺书**

## 本公司承诺本次关于陈家祠北片老旧小区微改造项目施工图审查服务报价文件中所提供的全部材料均为属实，提交本承诺书的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如有虚假，本公司将承担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特此承诺。

报价人（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第三章 合同**

**建设工程施工图审查合同**

**合 同 名 称 ：**

**工 程 地 点 ：广州市荔湾区**

**合 同 编 号 ： 号**

**建设方（甲方）：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审查方（乙方）：**

**合同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建设方（甲方）：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审查方（乙方）：**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 施工图审查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13号《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

**1.2**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1.3**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施工图审查项目的基本情况、范围：

**2.1**工程名称：

**2.2**合同名称： 施工图审查服务合同

**2.3**工程地点：广州市荔湾区

**2.4** 施工图审查的范围： 项目的设计及勘察文件（以下简称施工图），包括本项目按照规定应进行审查的所有专业设计及勘察等技术文件的审查工作。根据国家、广东省、广州市关于施工图审查的相关规定，出具符合要求的施工图审查报告。在项目实施过程中，甲方有权对施工图审查范围进行适当调整（增加或减少）；若相关本地主管部门有指定审查要求的，乙方应按规定配合执行，相关费用已全部包含在施工图审查费内，甲方不再另外支付；出现重大变更及颠覆性调整由双方另行约定。

第三条 甲方应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及文件名称** | **提交日期** |
| 1 | 委托书 |  |
| 2 | 广州市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申请表 | 开展工作前 |
| 3 | 批准的设计立项文件、规划设计要点、有关部门的批文复印件 | 开展工作前 |
| 4 | 施工图、地质勘察报告、设计依据、结构计算书及电算软件名称及授权序号等资料复印件 | 开展工作前 |
| 5 | 勘察设计合同、勘察设计单位资质证书及有关设计人员的职称证书或注册证书复印件 | 开展工作前 |

第四条 乙方向甲方交付的审查资料文件：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资料文件名称** | **份数** | **备　注** |
| 1 |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 | 6份 | 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向乙方交齐全部文件与资料后10个工作日内出施工图审查意见，在设计院整改合格后 2个工作日内出审查报告。 |
| 2 | 审查合格的施工图纸（盖工程设计施工图审查专用章） | 16份 |
| 3 | 广州市施工图审查合格证 | 6份 | 甲方提供所有报批文件后 1个工作日内 |

第五条 施工图审查报酬及其支付方式：

**5.1**施工图审查报酬：

本施工图审查费用暂定为 元（大写： ），（计费基数：工程设计费暂定为 万元），施工图审查费率为 %，并下浮 % 计取。

上述施工图审查费用（即合同价）为暂定价，仅作为计量支付的参考依据。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降低部分建设项目收费标准规范收费行为等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1〕534号），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费以工程勘察设计收费为基准计费。本合同施工图审查费用最终按批准的单位工程概算中建筑安装工程费计取的工程设计收费作为计费基数进行核算。如结算超出合同暂定价则按 元结算，如低于则按实结算。

**5.2**施工图审查报酬支付进度详见下表：

|  |  |  |  |
| --- | --- | --- | --- |
| **付费次序** | **占总审查****费的比例** | **暂定付费额****（元）** | **付费时间** |
| 第一次付费 | 20% |  | 合同签订后，支付定金。 |
| 第二次付费 | 30% |  | 提交施工图审查报告。 |
| 第三次付费 | 40% |  | 按财政部门批复概算核算施工图审查费 |
| 第四次付费 | 10% | 余额  | 提交施工图审查合格书和尾款资金申请资料（含结算），经甲方审核报区财政局同意后一次性付清余额。 |

乙方收款账户信息如下：

账户名称：

开户行：

银行账号：

地址：

甲方付款前，乙方须提供合法有效、相应金额、相应内容的发票，因乙方未及时提供发票等原因致使甲方逾期付款的，责任由乙方承担；乙方未提供发票给甲方的，甲方可以顺延付款日期。

**上述条款中的付款时间，均是指甲方为向财政申请支付而办理申请手续的时间，而非指实际付款时间，具体付款时间以财政拨款时间为准，若因财政审批或财政支付程序原因导致支付迟延的，不属甲方违约。乙方对此无异议。**

第六条 双方责任：

**6.1**甲方责任：

**6.1.1**甲方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容，在规定的时间内向乙方提交资料及文件，并对其完整性、正确性及时限负责，甲方不得要求乙方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审查。

甲方提交上述资料及文件超过规定期限，乙方按合同第四条规定交付审查报告时间顺延。但若在甲方提交资料后3日内乙方未提出异议的，视为甲方已提供全部资料，且提供的资料完整而准确。

**6.1.2** 在未签合同前甲方已书面同意，乙方为甲方所做的各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应按收费标准，相应支付审查费。

**6.1.3** 甲方应保护经乙方审查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资料、图纸。未经乙方同意，甲方对乙方交付的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报告、资料、图纸不得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甲方应负法律责任，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索赔。

**6.1.4** 甲方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6.2** 乙方责任：

**6.2.1** 乙方应按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发布的《广东省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审查暂行办法》和广州市建设委员会印发的《广州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实施办法》及国家技术规范、标准、规程以及甲方提供的有关部门的审批文件、资料、图纸进行审查。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质量合格的审查报告，并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责任。

**6.2.2** 乙方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向甲方交付审查报告。

**6.2.3** 乙方应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方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设计图纸等技术经济资料。审查工作完成后，乙方应将甲方提供的资料及成果一并交回甲方。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造成经济损失，甲方有权向乙方索赔。

　　**6.2.4** 乙方项目负责人姓名： ，联系电话：

第七条 违约责任

**7.1**合同生效后，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未开始审查工作的，不退还甲方已付的定金；已开始审查工作的，甲方应根据乙方已完成的实际工作量支付审查费。若乙方有多收取的费用应在接到甲方通知之日起3日内退回。

**7.2**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乙方应双倍返还甲方已支付的定金，并返还甲方支付的所有款项，同时赔偿给甲方审查费总额10%的违约金。

**7.3**甲方应按本合同第五条规定的金额和时间向乙方支付审查费，每逾期支付一天，应承担支付金额千分之二的逾期违约金。乙方未及时提交申请资料或资料不全，或者甲方完成各项支付手续报财政审批后，因审批流程导致支付时间延长的，不属甲方违约。

**7.4**由于乙方自身原因，延误了按本合同第四条规定的审查资料文件的交付时间，每延误一天，应减收该项目应收审查费的千分之二。甲方有权从支付给乙方的任何费用中直接扣除；延误超过十天，甲方有权拒付款项并行使单方解除权，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审查费暂定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

**7.5**乙方对审查文件出现的遗漏或错误应在甲方限定的时间内负责无偿修改或补充。若乙方再次提交施工图审查报告仍有遗漏或错误的，甲方有权拒付款项并行使单方解除权，乙方除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款项外，还应向甲方支付本合同审查费暂定总价的10%作为违约金。由于乙方审查错误造成工程质量事故损失，乙方除负责采取补救措施外，应免收受损失部分的审查费，并根据损失程度向甲方支付补偿金，补偿金为实际损失的100%。

**7.6**如在项目实施期间，因政策变化、计划调整及其它不可抗力的自然及人为原因，造成本项目停建、缓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本合同，乙方必须接受甲方要求终止服务，并应积极配合甲方做好善后工作，甲方按乙方已完成工作量占合同工作量比例结清审查费，并且乙方不能向甲方要求额外费用及任何形式的补偿。

第八条 其他

**8.1**如本项目因政策、有关部门决策等原因暂停或者短期内不实施，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三年内都无法实施相关施工图审查工作的，则本合同自然终止，双方不因此承担任何违约责任。

**8.2**由于不可抗力因素致使合同无法履行时，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

**8.3**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调解不成的按下列第**（二）**种方式解决。

（一）提交广州仲裁委员会仲裁；

（二）依法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8.4**本合同一式份，甲方执份、乙方执份。

**8.5**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

**8.6**未征得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泄露与本项目、本合同或与对方的业务活动有关的保密资料。任何一方不得利用职务上的便利将获得的属于保密范围的内容向任何第三方披露。任何一方违反上述保密义务给另一方造成损失的，应依法予以赔偿。

**8.7**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资料，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廉政合同

2.成交通知书

（以下无正文）

|  |  |
| --- | --- |
| 建设方（甲方）：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盖章) | 审查方（乙方）：(盖章) |
| 法定代表人（签名）：  | 法定代表人（签名）：  |
| 地 址：广州市荔湾区芳村大道东170号  | 地 址： |
| 电 话：  | 电 话： |
|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 签订日期：2024年 月 日  |

## 附件1

## 廉 政 合 同

甲方：广州市荔湾区城市更新建设项目管理中心

乙方：

根据国家、省有关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保证工程质量与施工安全，提高建设资金的有效使用和投资效益，合同双方当事人就加强合同工程的廉政建设，订立本合同。

**1 双方权利和义务**

1.1 严格遵守国家、省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2 严格执行合同工程一切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1.3 合同双方当事人的业务活动应坚持公平、公开、公正和诚信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 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1.4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1.5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建设规定的行为，应及时给予提醒和纠正。

1.6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合同的行为，有向其上级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2 甲方义务**

2.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2.2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接受乙方安排的包括工作餐在内的任何宴请，不得参与乙方安排的KTV、打高尔夫、出入私人会所等任何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2.3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等。

2.4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要秉公办事，不准营私舞弊，不准利用职权私自为合同工程安排施工队伍，也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各种有偿中介活动。

2.5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含其配偶、子女）不得从事与合同工程有关的材料和工程设备供应、工程分包、劳务等经济活动。

**3 乙方义务**

3.1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3.2 乙方不得以任何名义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报销应由甲方或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任何费用。

3.3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安排甲方及其工作人员参加宴请及娱乐活动。

3.4 乙方不得为甲方和个人购置或提供通讯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3.5 乙方不得为甲方及其工作人员的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4 违约责任**

4.1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1条和第2条规定，应依据有关规定给予廉政建设规定的处分；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乙方造成经济损失的，应予赔偿。

4.2 乙方及其工作人员违反本合同第 1 条和第 3 条规定，应按照廉政建设的有关规定给予处分；情节严重的，给予乙方 1～3 年内不得进入工程建设市场的处罚；涉嫌犯罪的，移交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给甲方造成损失的，应予赔偿。

1. **双方约定**

本合同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负责监督执行，并由合同双方当事人或其上级部门相互约请对本合同执行情况进行检查。

**6 合同法律效力**

本合同作为 合同的附件，与 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附件2**

**成交通知书**